关于“明世伙伴胜杯 8 号 3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变更的通知函

尊敬的投资者：

明世伙伴基金管理（珠海）有限公司（现名称：明世伙伴私募基金管理（珠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管理的“明世伙伴胜杯 8 号 3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该基金”）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规范运作，稳健运营。为更好地为基金投资者提供投资服务，我司根据该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对该基金相关条款进行变更。

基金合同条款具体修改如下：

合同中管理人名称由“明世伙伴基金管理（珠海）有限公司”变更为“明世伙伴私募基金管理（珠海）有限公司”。

本次合同变更的生效日期为：2022 年　12　月 29 日。

我司合同变更生效后将按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基金业协会的要求及时履行报告义务，特此通知。

本次合同变更生效后，在合同变更生效日之后进行申购的投资者所签署合同为根据变更内容调整后的最新有效的基金合同。

明世伙伴基金管理（珠海）有限公司

（现名称：明世伙伴私募基金管理（珠海）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29 日